

信息汇编

西安建筑业协会

2023年2月

目 录

一、政策信息	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2
国家发改委：以工代赈项目能用人工尽量不用机械	16
十七部门印发《“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	19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	21
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公布，提出做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24
陕西省住建厅印发通知要求做好建筑防火和消防设施两项通用规范贯彻执行	26
我国城乡房屋建筑首次有了“数字身份证”	28
西安推进“北跨”发展重点项目集中开工 专家解读:具有重要意义	30
陕西省人民政府印发《陕西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行动方案》	36
以科技创新推动建筑行业转型发展——建造更智能 城市更智慧	47
西安市住建局召开 2023 年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	52
今年西安围绕“北跨”将实施 48 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54
交通运输部部长：《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今年将编制并实施	60
二、会员动态	62
陕建七建集团机电二公司开展庆元宵活动	63
陕西航建吹响复工生产“集结号”	64
中核华辰召开 2023 年安全质量工作会	69
陕建八建集团新添 9 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73
西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尚华路东侧规划路工程蓄势待发	74
榆林市“学习强国”主题宣传活动走进陕建九建集团	76
中明集团总工刘亚雷带队赴在建项目检查并现场办公	78
中联西北院中标莲湖数字出海产业园项目 EPC 总承包	80
陕建安装集团与陕鼓集团座谈交流	81
陕建三建集团送健康进工地 免费体检暖人心	84

一、政策信息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2022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7号公布 自2023年3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活动及其监督管理，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所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是指在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活动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以下简称检测机构）接受委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建设工程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检测项目，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以及工程实体质量等进行的检测。

第三条 检测机构应当按照本办法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以下简称检测机构资质），并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

未取得相应资质证书的，不得承担本办法规定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第四条 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管理，可以委托所属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第二章 检测机构资质管理

第五条 检测机构资质分为综合类资质、专项类资质。

检测机构资质标准和业务范围，由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制定。

第六条 申请检测机构资质的单位应当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或者依法设立的合伙企业，并具备相应的人员、仪器设备、检测场所、质量保证体系等条件。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检测机构的资质许可。

第八条 申请检测机构资质应当向登记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并提交下列材料：

- (一) 检测机构资质申请表;
- (二)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清单;
- (三) 检测场所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租赁合同;
- (四) 技术人员的职称证书;
- (五) 检测机构管理制度以及质量控制措施。

检测机构资质申请表由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制定格式。

第九条 资质许可机关受理申请后，应当进行材料审查和专家评审，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并作出书面决定。对符合资质标准的，自作出决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颁发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并报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专家评审时间不计算在资质许可期限内。

第十条 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实行电子证照，由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制定格式。资质证书有效期为 5 年。

第十一条 申请综合类资质或者资质增项的检测机构，在申请之日起前一年内有本办法第三十条规定行为的，资质许可机关不予批准其申请。

取得资质的检测机构，按照本办法第三十五条应当整改但尚未完成整改的，对其综合类资质或者资质增项申请，资质许可机关不予批准。

第十二条 检测机构需要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资质许可机关提出

资质延续申请。

对符合资质标准且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内无本办法第三十条规定行为的检测机构，经资质许可机关同意，有效期延续5年。

第十三条 检测机构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内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等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办理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变更手续后30个工作日内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资质许可机关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

检测机构检测场所、技术人员、仪器设备等事项发生变更影响其符合资质标准的，应当在变更后30个工作日内向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重新核定申请，资质许可机关应当在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并作出书面决定。

第三章 检测活动管理

第十四条 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相关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知识和专业能力。

第十五条 检测机构与所检测建设工程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不得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检测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推荐或者监制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第十六条 委托方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检测机构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标准进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第十七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编制工程概预算时合理核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费用，单独列支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第十八条 建设单位委托检测机构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建设单位或者监理单位应当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实施见证。见证人员应当制作见证记录，记录取样、制样、标识、封志、送检以及现场检测等情况，并签字确认。

第十九条 提供检测试样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对检测试样的符合性、真实性及代表性负责。检测试样应当具有清晰的、不易脱落的唯一性标识、封志。

建设单位委托检测机构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施工人员应当在建设单位或者监理单位的见证人员监督下现场取样。

第二十条 现场检测或者检测试样送检时，应当由检测内容提供单位、送检单位等填写委托单。委托单应当由送检人员、见证人员等签字确认。

检测机构接收检测试样时，应当对试样状况、标识、封志等符合性进行检查，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检测。

第二十一条 检测报告经检测人员、审核人员、检测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签字人等签署，并加盖检测专用章后方可生效。

检测报告中应当包括检测项目代表数量（批次）、检测依据、检测场所地址、检测数据、检测结果、见证人员单位及姓名等相关信息。

非建设单位委托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工程质量验收资料。

第二十二条 检测机构应当建立建设工程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检测影像资料及检测报告记录与留存制度，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第二十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明示或者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不得篡改或者伪造检测报告。

第二十四条 检测机构在检测过程中发现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行为，以及检测项目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检测结果不合格的，应当及时报告建设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第二十五条 检测结果利害关系人对检测结果存在争议的，可以委托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

第二十六条 检测机构应当建立档案管理制度。检测合同、委托单、检测数据原始记录、检测报告按照年度统一编号，编号应当连续，不得随意抽撤、涂改。

检测机构应当单独建立检测结果不合格项目台账。

第二十七条 检测机构应当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对检测业务受理、检测数据采集、检测信息上传、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档案管理等活动进行信息化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全过程可追溯。

第二十八条 检测机构应当保持人员、仪器设备、检测场所、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符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标准，加强检测人员培训，按照有关规定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检定或者校准，确保检测技术能力持续满足所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要求。

第二十九条 检测机构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担检测业务的，应当向建设工程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检测机构在承担检测业务所在地的人员、仪器设备、检测场所、质量保证体系等应当满足开展相应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要求。

第三十条 检测机构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超出资质许可范围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
- （二）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三)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

(四) 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

(五) 使用不能满足所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要求的检测人员或者仪器设备;

(六) 出具虚假的检测数据或者检测报告。

第三十一条 检测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 同时受聘于两家或者两家以上检测机构;

(二) 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

(三) 出具虚假的检测数据;

(四) 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结论判定或者出具虚假判定结论。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二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管理, 建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信息系统, 提高信息化监管水平。

第三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对检测机构实行动态监管,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开展监督检查。

实施监督检查时, 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一) 进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或者检测机构的工作场地进行检查、抽测;

(二) 向检测机构、委托方、相关单位和人员询问、调查有关情况;

(三) 对检测人员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知识和专业能力进行检查;

(四) 查阅、复制有关检测数据、影像资料、报告、合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五) 组织实施能力验证或者比对试验;

(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

第三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测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

第三十五条 检测机构取得检测机构资质后,不再符合相应资质标准的,资质许可机关应当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向社会公开。检测机构完成整改后,应当向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重新核定申请。重新核定符合资质标准前出具的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工程质量验收资料。

第三十六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检测机构实施行政处罚的,应当自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告知检测机构的资质许可机关和违法行为发生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

建设主管部门。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依法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相关单位和人员受到的行政处罚等信息予以公开，建立信用管理制度，实行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

第三十八条 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建设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投诉、举报。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未取得相应资质、资质证书已过有效期或者超出资质许可范围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其检测报告无效，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罚款；造成危害后果的，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条 检测机构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资质许可机关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并给予警告；检测机构 1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

第四十一条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

的，由资质许可机关予以撤销；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给予警告或者通报批评，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检测机构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二条 检测机构未按照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办理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办理；逾期未办理的，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

检测机构未按照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规定向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重新核定申请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三条 检测机构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条第六项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造成危害后果的，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检测机构在建设工程抗震活动中有前款行为的，依照《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第四十四条 检测机构违反本办法规定，有第三十条第二项至第五项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

款；造成危害后果的，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检测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有第三十一条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3 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五条 检测机构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

（一）与所检测建设工程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的；

（二）推荐或者监制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

（三）未按照规定在检测报告上签字盖章的；

（四）未及时报告发现的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行为的；

（五）未及时报告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不合格检测结果的；

（六）未按照规定进行档案和台账管理的；

（七）未建立并使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对检测活动进行管理的；

（八）不满足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担检测业务的要

求开展相应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

（九）接受监督检查时不如实提供有关资料、不按照要求参加能力验证和比对试验，或者拒绝、阻碍监督检查的。

第四十六条 检测机构违反本办法规定，有违法所得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予以没收。

第四十七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造成危害后果的，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委托未取得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的；

（二）未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费用列入工程概预算并单独列支的；

（三）未按照规定实施见证的；

（四）提供的检测试样不满足符合性、真实性、代表性要求的；

（五）明示或者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

（六）篡改或者伪造检测报告的；

（七）取样、制样和送检试样不符合规定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第四十八条 依照本办法规定，给予单位罚款处罚的，

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 3 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九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工作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颁发资质证书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颁发资质证书的；

（三）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未在法定期限内颁发资质证书的；

（四）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收受他人财物或者谋取其他利益的；

（五）不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或者监督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

第六章 附则

第五十条 本办法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2005 年 9 月 28 日原建设部公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41 号）同时废止。

国家发改委：以工代赈项目能用人工尽量不用机械

近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并将于今年3月1日施行。其中提出：以工代赈是取代直接赈济的一项扶持政策，由政府投资建设基础设施工程，受赈者参加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开展技能培训，促进其就地就近就业增收。同时提到：县级发改部门应指导“以工代赈项目能用人工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务工群众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

2月1日，国家发改委地区振兴司有关负责人针对此前颁布的新修订《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下称《办法》）部分热点问题作出回应。

“以工代赈”去年带动超500万名群众就地务工，人均增收超8000元。

上述部门负责人介绍，以工代赈是指政府投资建设基础设施工程，受赈济者参加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以此取代直接赈济的一项扶持政策。2022年，各地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和在政府投资的重点工程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已带动超过500万名群众实现就地务工，人均增收超过8000元。

“随着脱贫攻坚转向乡村振兴，欠发达地区和低收入群体对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劳务报酬发放、就业技能培训

等需求也发生了变化。”该负责人表示，现行《管理办法》已出台8年时间，部分内容已不能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由此对《办法》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和完善。

今年1月10日，《办法》正式对外发布，将自3月1日起正式施行。《办法》明确了以工代赈“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管理体制和组织领导、沟通协调、宣传激励等工作机制，明晰了以工代赈政策实施范围、受益对象、建设领域和赈济模式，规定了以工代赈年度计划分解下达要求和专项资金实施范围、建设领域、资金投向及使用要求，强调向参与工程建设的群众发放劳务报酬、开展技能培训等政策目标，新增了政府投资的重点工程项目实施以工代赈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等内容。

“尽量不用机械” 仅限使用以工代赈专项资金项目

对于《办法》中引发热议的第二十八条内容：“县级发展改革部门应指导以工代赈项目业主单位、施工单位，按照‘能用人工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的要求，组织项目所在县域内农村劳动力、城镇低收入人口和就业困难群体等参加工程建设，并优先吸纳脱贫人口、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因灾需救助人口、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和受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无法外出务工劳动力等群体”，发改委有关部门负责人强调，这些是专门针对使用国家以工代赈专项资金实施的以工代赈项目提出的管

理要求。

所谓以工代赈项目，特指使用发展改革和财政部门安排的以工代赈专项资金实施的专门项目，这类项目对组织群众务工、发放劳务报酬等工作都有严格的要求。之所以会提出上述要求，目的是在不影响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发挥以工代赈项目带动就业增收的作用，动员引导更多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尽可能多地为他们发放劳务报酬。

而那些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重点工程项目和中小型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办法》并没有提出上述要求，这类项目首先还是要确保项目质量、进度和效率，在此基础上，充分挖掘主体工程建设及附属临建、工地服务保障、建后管护等方面用工潜力，尽可能多地组织当地群众务工就业并为他们发放劳务报酬。”该负责人进一步解释称，这些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重点工程项目和中小型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项目，使用的是各有关部门专项资金，仍由各有关部门按行业规范管理，在这类工程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并不是要把其变成以工代赈项目，也没有对其劳务报酬发放比例作出硬性要求，主要目的是在保证项目原有组织管理方式基本不变，并确保项目质量、进度和效率的前提下，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部分能够用人工的建设任务和用工环节，从而为当地提供更多工作岗位，吸纳带动更多当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十七部门印发《“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提出助力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公安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十七部门印发《“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明确到2025年，制造业机器人密度较2020年实现翻番，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行业应用深度和广度显著提升，机器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聚焦10大应用重点领域，突破100种以上机器人创新应用技术及解决方案，推广200个以上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创新应用模式和显著应用成效的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打造一批“机器人+”应用标杆企业，建设一批应用体验中心和试验验证中心。推动各行业、各地方结合行业发展阶段和区域发展特色，开展“机器人+”应用创新实践。搭建国际国内交流平台，形成全面推进机器人应用的浓厚氛围。

方案指出，在建筑方面，要研制测量、材料配送、钢筋加工、混凝土浇筑、楼面墙面装饰装修、构部件安装和焊接、机电安装等机器人产品。提升机器人对高原高寒、恶劣天气、特殊地质等特殊自然条件下基础设施建养以及长大穿山隧道、超大跨径桥梁、深水航道等大型复杂基础设施建养的适应性。推动机器人在混凝土预制构件制作、钢构件下料焊接、隔墙板和集成厨卫加工等建筑部品部件生产环节以及建筑安全监测、安防巡检、高层建筑清洁等运维环节的创新应用。

推进建筑机器人拓展应用空间，助力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对提升 工程建设品质等做出重要部署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是十年来首次围绕质量强国战略形成纲领性文件，对质量强国战略进行了全景式顶层设计，擘画了未来发展的蓝图和发展路径。《纲要》共十一个章节，提出了六大目标，七大工程。形成了支撑制度层面的四梁八柱，为质量强国目标的实现制定了具体的实现路径，从政策上支持和推动相关领域的质量强国建设。

其中涉及建设工程领域的内容如下：

提升建设工程品质

强化工程质量保障。全面落实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书面承诺制、永久性标牌制、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强化质量责任追溯追究。落实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保证合理工期、造价和质量。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实施工程施工岗位责任制，严格进场设备和材料、施工工序、项目验收的全过程质量管控。完善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制度，加强运营维护管理。强化工程建设全链条质量监管，完善日常检查和抽查抽测相结合的质量

监督检查制度，加强工程质量监督队伍建设，探索推行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社会力量辅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完善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制度，将企业工程质量情况纳入招标投标评审，加强标后合同履行监管。

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加快高强度高耐久、可循环利用、绿色环保等新型建材研发与应用，推动钢材、玻璃、陶瓷等传统建材升级换代，提升建材性能和品质。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完善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倡导选用绿色建材。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施工、安装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推行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驻厂监造。落实建材生产和供应单位终身责任，严格建材使用单位质量责任，强化影响结构强度和安全性、耐久性的关键建材全过程质量管理。加强建材质量监管，加大对外墙保温材料、水泥、电线电缆等重点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实施缺陷建材响应处理和质量追溯。开展住宅、公共建筑等重点领域建材专项整治，促进从生产到施工全链条的建材行业质量提升。

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坚持百年大计、质量第一，树立全生命周期建设发展理念，构建现代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体系，打造中国建造品牌。完善勘察、设计、监理、造价等工程咨询服务技术标准，鼓励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和专业化服务。完善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论证机制，突出地域特征、民族特点、时代风貌，提供质量优良、安全耐久、环境协调、社会认可

的工程设计产品。加大先进建造技术前瞻性研究力度和研发投入，加快建筑信息模型等数字化技术研发和集成应用，创新开展工程建施工法研发、评审、推广。加强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和方法高水平应用，打造品质工程标杆。推广先进建造设备和智能建造方式，提升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安全性。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深入推进可再生能源、资源建筑应用，实现工程建设全过程低碳环保、节能减排。

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公布, 提出做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21 世纪以来第 20 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 2 月 13 日由新华社授权发布。

这份文件题为《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全文共九个部分，包括：抓紧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健全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强化政策保障和体制机制创新。

文件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守好“三农”基本盘至关重要、不容有失。党中央认为，必须坚持不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文件提出，坚决守牢确保粮食安全、防止规模性返贫等底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真抓实干做好2023年重点工作，不折不扣完成好既定目标任务，推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不断取得新进展、农业强国建设开好局起好步。

陕西省住建厅印发通知要求做好建筑防火和消防设 施两项通用规范贯彻执行

近日，省住建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标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消防设施通用规范〉贯彻执行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国家标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和《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的贯彻执行有关事项提出要求。

《通知》指出，国家标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和《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将分别于2023年6月1日、2023年3月1日起施行。该两项标准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包括强制性标准和推荐性标准）中有关规定与该两项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不一致的，以该两项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为准。

《通知》要求，消防设计文件（施工图）还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等现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带有“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的非强制性条文规定。有关单位编制的消防设计文件（施工图）、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中的消防技术审查报告，应明确注明适用的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和其他消防技术标准。

按照住建部有关深化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改革的意见等部署安排，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体系覆盖工程建设领域各类建设工程项目，分为工程项目类规范（简称项目规范）和通用技术类规范（简称通用规范）两种类型。项目规范以工程建设项目整体为对象，以项目的规模、布局、功能、性能和关键技术措施等五大要素为主要内容。通用规范以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功能性能要求的各专业通用技术为对象，以勘察、设计、施工、维修、养护等通用技术要求为主要内容。在全文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体系中，项目规范为主干，通用规范是对各类项目共性的、通用的专业性关键技术措施的规定。

近期，省住建厅将组织对两项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进行宣贯。

我国城乡房屋建筑首次有了“数字身份证”

2月15日，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情况，并答记者问。

会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司长曲琦介绍说，通过这次普查，实现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很多“第一次”。其中，第一次全面摸清了我国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的“家底”，第一次形成了反映房屋建筑空间位置和物理属性的海量数据，城乡房屋建筑第一次有了“数字身份证”。

据悉，全国近500万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此次普查，其中，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就动员了260多万人参与普查，努力克服天气恶劣、交通不便、疫情反复带来的各种困难，一栋一栋地把每一栋房屋的数据“跑”了出来，对每一栋房屋都进行了调查。高峰时期，在系统后台可以看到，有40多万人同时在线填报数据。住房和城乡建设普查工作专班也是挂图作战，定期调度、跟踪督导，确保“全国一盘棋”。

“这次普查核心目标就是要掌握各类承灾体的基本情况，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曲琦说，因此，这项工作得到了群众的理解与支持，对于进门入户采集数据的调查人员给予了充分配合。

曲琦说，在今后工作中，一方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要按照国务院普查办的统一部署，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数据为核心，推进国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基础数据库中的住房和

城乡建设行业库建设；另一方面，将用好普查数据，大力发展数字化应用场景，提升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水平。

目前，房屋普查数据已经在工作中得到了应用。曲琦介绍说，在去年国务院部署的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中，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依托普查系统开发了自建房排查信息归集系统，将排查信息与普查信息、位置图斑挂接绑定，并对普查数据进行了印证和补充，与以往的逐级汇总、层层上报的方式相比，这次实现了信息落图定位、全过程可追溯，是普查数据应用的一个成功的范例，今后也可复制可推广。

西安推进“北跨”发展重点项目集中开工 专家解读： 具有重要意义

2月15日，在习近平总书记2015年来陕考察八周年之际，2023年西安市推进“北跨”发展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在经开区举行。

省委常委、西安市委书记方红卫出席并宣布开工，西安市市长李明远主持，西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韩松、市政协主席王吉德参加。

据悉，此次推进“北跨”发展集中开工的项目150个，总投资1324.63亿元，年计划投资374.96亿元。其中，先进制造业项目42个、服务业项目8个、城建及基础设施项目64个、生态环保项目5个、社会民生项目31个，总体呈现出产业占比高、科技含量足、带动能力强、基础配套全、社会效益好的特点。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促进区域融合发展，疏解中心城区功能，推进基础设施完善和产业延伸，为西安市推动实施“南控、北跨、西融、东拓、中优”空间发展战略、建设更高能级的国家中心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经开区拟开工“北跨”项目19个

作为西安市“北跨”战略的主要承载区，今年一季度，经开区拟开工“北跨”项目19个，总投资300.94亿元，年度计划投资75.9亿元，整体呈现出产业项目占比大、科创项目覆盖广、民生项目带动强的特点。

其中，先进制造业项目 17 个，包含汽车产业项目 4 个，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项目 4 个，新能源新材料项目 2 个，秦创原项目 4 个，产业园区项目 3 个，总投资 257.94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68.9 亿元，将进一步强化产业集聚效应，促进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推动主导产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数字化转型，为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服务业项目 1 个，总投资 23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5.4 亿元，将进一步丰富消费业态，有效激发消费动能，促进城市品质提升，增强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社会民生项目 1 个，总投资 20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6 亿元，将为广大市民群众提升更为便利、更高质量的生活服务，优化城市配套设施，提升居民获得感、幸福感。

国际港务区将重点打造渭河南岸企业总部聚集区等项目

在国际港务区渭河南岸企业总部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现场，西安国际港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孙艺民介绍，渭河南岸企业总部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总投资 305 亿元，规划占地约 12 平方公里（国际港务区 7.7 平方公里，高陵区 4.3 平方公里），2023 年计划投资 60 亿元，主要建设“三横七纵”市政道路、330kV 高压线落地迁改及电力设施、渭河两岸绿化提升、河道疏浚等基础设施项目，征地拆迁、群众安置房等配套项目。

该项目按照“统一规划、区域联动、功能互补、产城融合”的思路，推动形成渭河南北呼应、交通贯通成网、业态融合互补的发展格局。真正统筹片区规划，用城市功能支撑产业发展（借鉴浦东新区、钱江新城规划建设理念），使土地资源价值最大化，城市功能辐射带动最大化。

除了渭河南岸企业总部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目前国际港务区“北跨”开工项目还有渭河南岸绿带（一期）绿化项目及渭河滩区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20 亿元，总面积约 15.93 平方公里，拟采取多种工程措施进行滩区治理及生态修复，对渭河南岸河堤路南侧护坡及坡脚外 200 米范围进行绿化；渭河南岸道路基础设施项目主要包括旅游大道、安澜路、欧亚大道北延伸段、奥体大道北延伸段等“三横七纵”道路管网，总投资约 40 亿元，区域涉及 7663 亩征地及 1327 户群众安置，总投入约 100 亿元；330kV 高压线落地迁改项目参照西安奥体中心周边落地迁改经验，结合北部片区项目建设的需求，按照“临时+永久”的原则全力推进 330kV 高压架空线路迁改和落地，总投资约 30.85 亿元，可节约建设用地约 1060 亩；入区企业投资项目包含省外经贸集团、省物流集团、陕投集团、省地建集团及国家电网、京东集团等企业已确定在渭河南岸总部区域内投资建设总部办公、科技研发、高品质酒店等项目。

渭河两岸将形成由河向城逐步升高的空间形态

去年5月4日，国际港务区与高陵区按照“统一规划、区域联动、功能互补”原则，启动了“渭河疏浚及两岸概念规划设计国际竞赛”，目前已编制完成《渭河（灞河入渭口至临潼交界段）滩区生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渭河两岸200米林带设计方案》。

渭河（灞河入渭口至临潼交界段）规划设计借鉴雄安新区规划理念，河岸线控制200米绿化带，向外1公里建筑高度控制在25米左右，综合容积率控制在1.0左右，形成由河向城逐步升高的空间形态，确保实现高起点开局、高水平规划、高质量建设。

省水利厅和省渭河生态区管理中心已召开专家论证会并通过技术方案论证。完成了渭河（灞河入渭口至京昆高速以东500m段）滩面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可研招标和编制工作，市发改委已立项。积极推进渭河滩区生态修复及两岸200米绿廊、景观绿化、配套设施等建设工作，通过构建“大尺度、近自然、低维护”的临河生态绿带，营造具有人文气息的生态画卷。

之后，国际港务区将发挥内陆港平台优势及完备的城市配套优势，重点打造渭河南岸企业总部聚集区、“一带一路”科研高教区、城市综合服务区。目前已经完成征地7600亩，正在和入区企业对接规划方案，推进入区项目尽快开工建设。

>>专家解读

“北跨”对于拉大西安城市骨架
扩容城市经济增长空间具有重要意义

为什么要提出“北跨”战略？“北跨”将对西安带来怎样的变化？

陕西省社科院经济所副研究员冉淑青分析称，2018年《大西安2050空间发展战略规划》首次提出“北跨、南控、西进、东拓、中优”空间发展战略，“十四五”规划改为“北跨、南控、西融、东拓、中优”，成为近年来西安空间发展的总纲领。“西安南侧为秦岭生态保护区，发展空间受限；北边为广袤的渭河冲积扇平原，具备大规模城市建设的先天条件。因此，西安跨过渭河向北发展，使得渭河成为西安的市内河成为西安空间发展的必然选择。”

西安实施“北跨”战略多年，建设了渭北工业集中区的高陵、临潼、阎良等三个工业组团，托管区西咸新区的空港新城、泾河新城、秦汉新城也在渭河以北，这些区域共同在渭河以北形成了一条包括汽车、现代装备、通用航空、新材料等在内的先进制造业发展走廊，也是西安先进制造业发展的重要承载区。

“北跨”战略的实施对于拉大西安城市骨架，扩容城市经济增长空间具有重要意义。同时，《西安都市圈发展规划》明确提出，着力推动富平阎良、高陵泾河新城三原、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咸阳经开区、耀州等组团发展，打造一批产城融合、功能完备、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捷的都市圈特

色功能组团，积极培育都市圈发展重要支点。因此，“北跨”也是西安落实《西安都市圈发展规划》的重要支撑。

“北跨”是西安城市空间扩张的未来所在，未来如何更好地推进西安“北跨”发展？冉淑青认为，一是在西安都市圈范围内统筹规划建设城市快速交通体系，提升都市圈通勤效率和水平，筑牢产业、人口实现“北跨”的基础；二是同步推进优质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资源“北跨”，以优质公共服务吸引人口聚集。

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印发《陕西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行动方案》

2023年2月13日，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印发了《陕西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行动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推进高质量项目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是优化供给结构、持续扩大内需、塑造发展新动能、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关键一招。为深入实施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持续巩固拓展全省高质量项目建设成效，不断推进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质效提升，形成实施项目、壮大实体、带动增收、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落实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握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补短板和扬优势、需求牵引和问题导向、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之间的关系，坚持目标导向、问

题导向、过程导向、结果导向，把高质量要求落实到项目建设各环节、全过程，完善“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项目动态管理机制，持续谋划实施经济效益高、社会效益好、资源消耗少、引领作用强的高质量项目，做大总量、优化存量、提升质量，为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二、行动目标

紧盯秦创原创新驱动、重点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赛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稳就业促增收等重大战略、重点领域，推动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项目落地建设、投产见效，促进高质量项目“四个一批”的良性循环，着力提升投资质量和效益。

——**总量扩大**。全年省市两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56 万亿元以上，在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中占比达到 70%左右，省级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4800 亿元以上，其中新开工项目完成投资超过 1500 亿元，全年引进内外资分别增长 12%和 10%以上，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左右，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进一步提高。

——**结构优化**。立足陕西区位、资源优势，聚焦重点产业链和产业前沿趋势，更大力度激发全社会投资活力，积极实施一批政府有税收、员工有收入、企业有利润的产业项目，年度民间投资增长 8%以上，工业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10%、8%以上，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占比进一

步提高。

——速度加快。项目前期谋划、审批服务、要素保障、建设进度、竣工投产速度持续加快，一批重大项目提前开工，力争三季度专项债券项目开工率达到100%、支付率达到90%，年底前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支付率达到60%，省级重点新开工项目一、二季度开工率分别达到50%、80%，三季度全部开工。

——储备充足。聚焦经济发展和民生急需，紧抓“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契机，适度超前布局一批新基建项目，在交通、能源、水利、农业、信息、文化等领域储备补充一批高质量项目，全年新开工项目个数、计划总投资均增长10%以上。

——管理科学。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水平进一步提升，协同推进机制进一步健全，高质量项目决策科学化、推进专业化、实施规范化、要素配置市场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各级干部能力显著提高、作风更加扎实，项目服务效能持续加强。

三、重点任务

（一）高质量做好谋划储备。深抓项目谋划，做到接续当下与备足长远相统一，加强前瞻布局、做到审慎决策、做精前期工作，不断充实储备库、扩大总盘子，形成梯次推进的良性循环。

1. 围绕产业强化项目招引。始终坚持思维创新，始终做到靶向发力，始终强化制度激励，实现项目招引量质并进、以量为基、以质取胜。围绕全省重点产业链发展，运用投行思维、链式思维、闭环思维精准招商，瞄准投资规模大、产业层次高、创新能力强、带动潜力足的重点产业、重点企业靶向发力，建立省内重大招商项目跨区域统筹机制，开展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评价和奖励，持续完善区域间重大招商项目差异化优惠政策，强化招商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创新办好全球秦商大会等招商引资活动，全年落地总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300个以上，50亿元以上项目30个以上。

2. 紧盯政策做优项目储备。紧盯国家重大战略、重大规划，对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投融资政策，持续滚动做好项目储备，确保高标准承接、高效率落地，力争全年争取国家政策性资金1500亿元以上，更多项目纳入国家102项重大工程，打好基础设施联网补网强链攻坚战。

3. 抢占先机加快项目谋划。探索建立高质量项目发现培育工作机制，发挥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投资基金等作用，紧盯新能源、新基建、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领域新赛道，做好“无中生有”、“有中生新”文章，培育谋划一批引领性、成长性强的新项目、好项目。

4. 加快落地做深项目前期。对省市“十四五”重点前期项目进行梳理评估，集中力量调整一批不符合高质量要求

的项目，新谋划一批接续发展的项目，持续做深做实前期工作，加快完成各类审批和要素配置。不断做大做强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库，推动重点项目储备质量和数量动态有序增长，其中为 2024 年储备省市两级新开工重点项目不少于 2500 个，新增总投资 2.5 万亿元以上。

（二）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立足当期稳增长加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着眼长期高质量持续优化投资项目结构，做到扩大规模与优化结构相统一。

5. 全链条推进产业链项目建设。紧扣制造业 24 条、文化旅游业 7 条、现代农业 9 条重点产业链，压实链长和产业链责任部门职责，聚焦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明确“链主”企业、重点企业的重点项目及招商引资目标，梳理一批标杆项目，建立“一链一清单”，加快打造先进制造、现代能源、文化旅游、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万亿级产业集群，确保年内取得突破性进展。

6. 加快科技创新项目落地实施。建好用好秦创原，持续深化“三项改革”，实施科技型企业“登高、升规、晋位、上市”四个工程，带动产业投资规模扩大。优化省级创新中心建设布局，高起点建设西安综合性科学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高标准建设转化医学、高精度地基授时系统，争取先进阿秒激光、电磁驱动聚变等大科学装置尽快获批，全力争创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

7. 强化政府投资引导支撑作用。坚持“管行业就要管项目、管行业就要管投资”，建立交通、能源、水利、电力、通信、农业、文化、卫生、新基建等领域年度项目推进清单，争取一批重大项目提前开工建设，力争全年综合交通、水利设施分别完成投资 800 亿元、430 亿元，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12%以上，能源化工投资增长 10%以上。

8. 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制定支持民间投资持续健康发展举措，建立重大民间投资项目清单，定期举办民间投资项目对接会。加强民间投资融资支持，引导社会资本以多种方式参与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领域项目建设和国有存量资产盘活，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破除市场准入壁垒。

9.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鼓励现有外资企业扩大在陕投资规模，完善海外招商工作网络体系，面向欧美、日韩等国家和港台地区引进重点项目。持续跟进、加快推进总投资 5000 万美元以上重点外资项目落地，积极做好三星 12 英寸闪存芯片 M-fab 项目等重大外资项目服务保障，加快推进落地。

（三）高质量提供要素保障。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推动要素充分集聚、高效整合、合理配置，加快向优势区域、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倾斜，持续提升保障供给能力。

10. 强化有效投资政策保障。围绕全年投资增长预期目标，建立扩大有效投资政策“工具箱”，积极储备财政贴息、投资补助、融资对接、要素供给、重大项目提前开工等调控

调节政策，高标准做好承接国家重大政策的准备，超前做好预期引导和调节，防范超预期因素冲击，确保全年投资运行在合理区间。

11. 优化项目资源要素保障。探索建立省级层面土地要素供应保障专班，持续深入推进“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扎实开展“标准地+承诺制”试点，积极推广节地型、紧凑型高效开发模式。对省市重点项目全部开通土地和环评审批“绿色通道”，实行即报即办。建立“两高”项目管理目录，制定实施“两高”项目用能管理若干政策措施，不断优化完善能耗要素配置。

12. 及时提供财政资金保障。坚持财政资金快拨快用，用于产业发展和项目建设的省级财政资金原则上6月底前下达完毕。一季度专项债券提前下达额度发行65%以上，力争上半年资金支付率达到100%。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一季度开工率达到100%、中央资金支付率达到50%，上半年支付率达到80%。

13. 强化市场化融资支持保障。完善金融机构和重点项目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定期向金融机构推送项目清单，围绕项目促进政银企有效对接，努力解决项目“融资难”和“钱等项目”等问题。发挥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作用，争取全年首发募集资金100亿元以上。用好投融资改革政策，建立政府和专业机构深度协作机制，合理扩大非金融企业公司信用类债券融资规模，力争发行基础设施REITs项目3至5个，

新增储备 REITs 项目 8 个以上,盘活存量资产 200 亿元以上。

（四）高质量实施服务管理。围绕服务精致化、管理精细化,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全过程公正监管、全流程优化服务,确保项目高效率决策审批、高标准管理推进。

14. 深入论证、科学决策。做深做实项目前期论证,全面论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科学测算投入与产出、运营成本与收益水平,合理确定选址规模、建设方案、运行模式、要素需求,精准研判把握项目风险,确保项目自身质量过硬。坚持“先评估、后决策”,完善项目评审机构库、专家库,加大前期工作经费保障力度,完善咨询评估、专家评议、公众参与、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投资决策流程,不断提升项目决策科学化水平。

15. 创新方式、高效审批。建立健全“多部门参与、事前会商,充分衔接、一次办结”并联审批工作机制,推动重大项目前期审批手续加快办结、要素一次保障到位。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加强数据共享和系统集成,稳妥推进企业投资项目“可承诺事项+并联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改革试点,严格控制新增或变相增加审批环节,不断提高审批效率。

16. 专业推进、规范实施。坚持“专业的人干专业的事”,全面推行项目审批委托评估、项目招引尽职调查、合同签订依法审查,稳妥推进并适时推广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更好发挥第三方机构专业优势。坚持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

求，科学划定企业投资与政府投资边界，实行差异化管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牢牢守住资源、生态、文保、安全、民生、债务、产业、廉洁等底线红线，严防违法违规项目上马，构建多重约束条件下规范实施项目新常态。

17. 精准监测、全面评价。推动建立以“亩均效益”为导向的项目评价体系，构建资源要素配置与评价结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秦务员 APP、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等各类数字化平台深度联通，加强统计、审批、要素保障等各类数据的定期监测和协同运用，持续完善高质量项目动态监测评价机制。对中央和省级预算内投资项目开展全覆盖中期评估，持续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确保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建立工作机制。省市县成立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抓好推进年各项任务落实，全面协调推进工作，定期会商研判、综合调度、安排部署。夯实工作责任。各市县扛牢压实本地高质量项目推进主体责任，细化落实措施和任务目标。省级各有关部门明确本领域推进年工作举措，按照“四个一批”要求，建立完善项目推进清单和要素保障清单，加强项目调度、协调、推进、保障。强化协同联动。各级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集中力量破解制约重大项目建设的突出问题。以高质量为导向健全完善重点项目

集体会诊机制，行业主管部门会同相关要素保障部门严格项目入库论证，综合考虑项目环境容量、资源耗度、投资密度、产出效度等因素，动态管理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库，坚持“退一补一”，确保重点项目总量稳定、质量提升。

（二）严格督导推进。组织集中开工。一季度举办全省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市县结合实际常态化组织开展项目开工促进活动，各级各有关部门积极创造条件，促进项目成熟一批、开工一批，能开全开、应开尽开，推进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开展集中观摩。按照一季度抓开工、二季度抓观摩、三季度抓推进、四季度论成效工作路径组织全年项目推进工作，分季度、分片区组织现场或视频观摩活动；强化跟踪问效，对开工项目和观摩项目进行定期调度和“回头看”，确保真开实开、扎实推进。强化专班推进。建立关系全局的重大前期项目清单，制定开工任务书、时间表，明确责任人，采取专班式推进；省工作专班对严重影响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严重滞后的重大事项实行挂牌督办，督促有关单位限期完成，挂牌督办事项实行台账化管理。

（三）优化管理服务。领导联系包抓。做实省市县三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包抓重点项目工作机制，包抓领导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现场办公，了解建设进度、实地解决问题。干部跟踪服务。为省市两级重点项目一对一选派“干部服务员”，帮助项目单位协调对接政府部门，加快办理各类审批手续，“干部服务员”至少每月到项

目现场实地服务一次。强化政策培训。将推进高质量项目纳入各级干部教育培训课程体系；政府有关部门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投资项目政策进基层培训活动，突出抓好资金争取、要素保障、项目管理、市场化融资等政策培训。

（四）强化激励约束。加强成效评价。将谋划储备的质量数量、前期工作的深度效率、项目建设的进度管理纳入项目全生命周期评价体系，每季度安排4500万元激励工作成效明显的市县；对评价成效较好的市县、按期开工的项目、工作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或通报表扬。优化投资环境。加快突破一批短板弱项、完善一批改革举措、推广一批典型经验，持续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和项目保障服务水平；将抓高质量项目能力和成效作为选人用人重要参考，鼓励干部迎难而上、挺膺负责；及时查处吃拿卡要、恶意刁难、推诿扯皮等破坏投资环境的行为，典型案例在全省范围内通报。加强宣传引导。常态化开展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及时报道重大项目建设成效，宣传推广经验做法，营造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浓厚氛围。

人民日报：以科技创新推动建筑行业转型发展——建造更智能 城市更智慧

飘窗钢筋网笼自动加工，9个绑扎点仅用时70秒，智能绑扎机器人“手速”惊人；减少脚手架等的用量，像搭积木一样建房子，装配式建造节能提效；感应人员活动，自动调节室内温度和照明，楼宇自控系统智慧贴心……集成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近年来“中国建造”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变得更聪明、更智慧。

“十四五”规划提出：“发展智能建造，推广绿色建材、装配式建筑和钢结构住宅”。日前，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提出，推广先进建造设备和智能建造方式，提升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安全性能。当前，智能建造推动进展如何？还有哪些问题需要解决？记者进行了采访。

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助力稳增长扩内需

来到中建科技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科学城中学项目，50米高的塔吊正在运转。“每台塔吊都安装了黑匣子，与智慧平台相连接，能够实时监测塔吊幅度、载荷率等信息，保障施工安全。”项目负责人鲁立均介绍说。

建设现场，5台履带式机器人来回穿梭，采集周边数据。“这是我们自主研发的全自动点云扫描机器人。”鲁立均告

诉记者，机器人可以自主规划作业路径、自主避障，以 36 万点/秒的扫描速率对室内 60 米范围内的建筑进行数据采集，检测精度达 2 毫米。

长期以来，我国建筑业主要依赖资源要素投入、大规模投资拉动发展，存在生产方式粗放、劳动效率不高、能源资源消耗较大等情况，迫切需要通过发展智能建造，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之路。

发展智能建造，是稳增长扩内需、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的有力抓手。在湖南省长沙市，当地装配式建筑产业年产值突破 1000 亿元，产业链上下游骨干企业达 400 余家。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有关负责人介绍，智能建造产业具有科技含量高、产业关联度大、带动能力强等特点，既有投资需求，又能为新一代信息技术提供消费市场。

发展智能建造，也是助力绿色低碳转型、服务健康美好生活的重要举措。在四川省成都市的一处智慧示范办公大楼，自控天窗可根据气象条件联动开启，楼顶光伏发电、地下储能实时调节充放电，每年可节省用电约 186 万千瓦时、减少碳排放约 1027 吨。

挖掘典型应用场景

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2022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选取北京、天津、重庆等 24 个城市开展智能建造试点，探索建筑业转型发展新路径，

试点为期 3 年，预期目标共分 3 个方面。

在加快推进科技创新、提升建筑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方面，重点围绕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等 6 方面，挖掘典型应用场景，加强对工程项目质量、安全、进度、成本等全要素数字化管控，形成高效益、高质量、低消耗、低排放的新型建造方式。

在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白云机场三期安置区项目的展厅屏幕上，预先在工厂生产好的墙体、梁柱等构件正高效有序地转体、合体。“对于装配式建造来说，如果不做好预制构件类型、几何属性等的‘拆分设计’，很难提质增效。”中建四局项目总工易超举例说，养老院项目的预制柱为两层合柱，最高 9 米、最重近 12 吨，现场精准安装对接较为困难，“我们通过 BIM（建筑信息模型）技术进行全周期建模，避免了构件安装时的碰撞。”

不仅如此，这一项目还定制了“CIM（城市信息模型）+智慧建造”平台。“手机登录智慧建造云平台，可以马上获知施工进度、质量等信息。”易超说，一系列先进技术的运用，使平均每层的建造工期缩短 6 天。

在打造智能建造产业集群，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不少试点城市探索推动建设一批智能建造产业基地，加快建筑业与先进制造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带动新兴产业发展。

在培育具有关键核心技术和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骨干

建筑企业、增强建筑业企业国际竞争力方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下一步将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推动实施一批具有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的智能建造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巩固提升行业领先技术，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建筑企业，通过科技赋能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

完善统筹机制

注重协调创新

受访专家表示，发展智能建造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既要注重问题导向，将解决制约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问题作为出发点；也要注重技术和管理协同创新，在推广应用新技术新产品的同时，积极探索配套管理模式和监管方式的创新；还要注重产业融合，推动建筑业与先进制造业、信息技术产业的跨界融合。

在湖南省长沙市，当地围绕智能建造在招投标、工程计价、科技创新、技术评价、人才培养、产业培育等领域的配套要求，建立了工作任务清单，提升管理水平。据长沙市有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将建立健全土地、规划、金融、科技等方面的支持政策，完善跨行业多方协作机制，使现有各类产业支持政策进一步向智能建造领域倾斜，为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提供集成式的政策保障。

在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上线智能审图 BIM 平台，

工程项目可以在线进行建设图纸数字化报建，通过“系统预审+人工复核”的方式快速形成审查意见。传统人工审核单个项目 CAD（计算机辅助设计）图纸需要 3 至 5 个工作日，智能审图系统结合人工复核，只需 1 至 2 个工作日便可完成。

另外，智能建造采取的方法、设备、技术等与传统建造方式有显著差异，对建造过程中的数字化、精细化、机械化和效率要求也更高。中国工程院院士周绪红认为，发展智能建造技术和产业，必须做好智能建造标准化体系的顶层设计，明确总体要求和方案，逐步建立覆盖设计、生产、施工、检测、验收、运维等各方面的完整标准体系。与此同时，智能建造相关人才严重短缺，亟须培养研发、设计、生产、施工、管理和运维方面的人才。

“下一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将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统筹协调机制，指导各试点城市出台产业支持政策，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高标准落实各项试点目标任务，力争形成可感知、可量化、可评价的工作成效，全面推进建筑业向新型工业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有关负责人说。

西安市住建局召开 2023 年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

2月22日，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会和市两会决策部署要求，全面总结2022年工作，安排部署2023年重点任务。

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住建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部分区县、开发区聚焦2022年重点工作进行了大会交流。市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解宁元作2023年工作报告。

会议认为，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全市住建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六个打造”目标和九个方面重点工作，迎难而上、难中求成，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效。

会议指出，一年来，一批重大项目启动实施，城市建设成果斐然；建筑业加快转型升级，行业发展答卷亮眼；房地产稳控扎实有效，持续保持市场韧性活力；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完善，有效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城乡建设一

体协同发展，建设成果惠及民生；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以党建引领作风建设，住建队伍彰显时代担当。

会议强调，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以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西安实践的破题之年。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要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住建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六个打造”目标和全市八个方面重点工作，突出做好稳增长、提信心、惠民生、防风险工作，铆足干劲、担当奋进，为中国式现代化西安实践贡献住建力量。

市住建局局级领导，驻局纪检组领导，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住建局主要负责同志出席，会议邀请市轨道交通集团、西安城投集团、西安水务集团、市安居集团有关负责同志，有关行业协会代表和勘察设计、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等企业代表参加。

今年西安围绕“北跨”将实施 48 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目

伴随城市“北跨”发展“集结号”的吹响，西安构建渭河南北呼应的拥河发展格局正式开启。推进“北跨”发展、建设更高能级的国家中心城市对完善多层次综合交通网络提出了更高要求，以道路交通对接促进西咸新区、渭北区域与主城区互联互通，带动区域产业发展，实现以产兴城、以城带产、产城融合，交通必须先行。

织密路网 推进交通互联互通

作为支撑西安下一个万亿级经济体量和高品质生活的重要载体，“北跨”区域主要涉及高陵区、阎良区、临潼区、西咸新区直管区等渭河北岸各板块以及渭河以南相关区域。今年西安围绕“北跨”将实施 48 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 102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30 亿元。“三环七放射”畅通对外的高速公路通道，“三横八纵”的快速路布局，“三横七纵”的主干路道路网已在大西安全面铺开。

建设中的 210 国道西安过境公路项目，是国家道路网的纵线之一。该项目可实现国道 210 南北贯通，建成后将缓解主城区以东交通压力，成为西安外围副中心城市、各板块之间快速联系和对接的重要交通纽带。作为国家道路网横线之一的 312 国道，目前其改建工程也在开展中，建成后将作为西安市东部和北部区域一条重要主干道，能进一步完善国省

干线路网结构，全面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市域路网融合发展和西安一体化发展。同时，连接阎良的重要辐射线西阎快速干道的建设，也将实现主城区和城市副中心紧密结合，发挥主城区辐射带动作用，加快形成大西安万亿工业走廊。持续推进的西铜一级路市政化改造，不仅从根本上解决西安北部区域经济发展堵点问题，更促进了西铜公路沿线交通互联互通、经济发展。另外，京昆高速改扩建工程、马家堡至泾阳高速公路建设，未来将成为畅通西安对外高速公路通道。

建设主干路，打通渭北“微循环”，城市道路建设正在助力城市路网畅通。北辰大道北延伸段，穿越高陵、经开、未央、浐灞4区，横跨泾河、渭河。其建成后将有效改变渭北片区与主城区交通联系不便的现状，将渭北片区紧密融入“西安半小时经济圈”。鹿苑大道提升改造工程、纬三路（渭阳路-泾渭路）工程等项目，将不断优化区域交通布局。未来，随着北辰大道与绕城高速互联互通项目、经开区开元路-建元路通道工程等一系列路网工程的建成投用，将能有效带动项目北跨、投资北上。

轨道引领 优化城市空间格局

连接主城区与渭北区域，轨道交通快线无疑是便捷“两河三岸”的又一绝佳选择。作为西安“北跨”发展、连接市区与渭北工业走廊之间的重要交通设施项目，西安地铁10号线从规划到开工建设一直备受关注。目前，西安地铁10号线一期工程全线17座车站已全部封顶，盾构区间、明挖

区间、暗挖区间均已贯通，下一步将转入车站附属结构、轨道施工等工序。

记者了解到，立足都市圈交通一体化规划建设，西安围绕“立体联通、轨道引领、高效融合”的总体思路，依托“北跨”发展起步区，推动西安至泾河新城、高陵、渭北工业园、阎良等轨道交通建设，加快1号线三期、10号线、16号线一期等工程，积极推进17号线、7号线、12号线等地铁线路，强调轨道交通引领城市发展（TOD），联动发展轨道产业，着力打造轨道上的北跨区域，织密轨道交通线路，激发城市发展新动能。同时，启动建设第二货运北环及专用线，规划建设高陵北站，尽快提升渭北地区铁路货运配套能力，加强货运交通对产业项目的支撑和带动作用。

随着西安“北跨”的启动，交通路网实现了再一次的“焕新”升级。面对这一新的变化，长安大学运输工程学院教授王元庆表示：交通，是城市发展的大动脉，承载人们的出行，串联人们的生活，带动区域的发展。良好的交通环境和高效的路网是区域经济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前提。长期以来，渭北地区因职住不平衡，轨道交通覆盖不足，机动化通勤比例较高；加之渭河南北区域，东西向贯通的交通干道尚未形成，路网无法协调发挥作用，跨河通道没有有效利用，导致渭北地区城市道路通达性不高，制约了片区的发展。西安“北跨”发展，形成“通道+网格”的城市道路体系格局，将不断完善南北跨河通道，加密东西区域连通通道，健全南北优化、

东西便捷的两岸交通骨架路网体系，能够实现保障两岸交通的高效衔接、互联互通。

完善枢纽 打造国际级“城市会客厅”

推进“北跨”发展、建设更高能级的国家中心城市，完善航空枢纽功能也是重中之重。随着航线开行力度的加大，西安正积极构建“五洲相连、欧美直达、丝路贯通、辐射全球”的客货运航线网络。推进中的机场三期扩建工程、T5站前综合商务区及基础设施工程、机场专用高速一沔泾大道枢纽立交工程、口岸冷链等航空基础配套设施和“空中丝绸之路”示范工程，将依托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和西延高铁高陵站，形成渭北地区“双核”枢纽，围绕两大枢纽提供便捷高效的道路与轨道交通联系，完善枢纽一体化衔接，推动新建交通枢纽“零距离”立体换乘，形成完备的枢纽一体化交通；同时，也将成为国际级“城市会客厅”和大西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新引擎、新地标。

从交通规划的蓝图可以看到，西安坚持以规划引领，交通先行的策略推进“北跨”发展，将推进西安对外交通快速化、区域通勤交通便捷化、城乡交通一体化，促进交通通道由单一向综合、由平面向立体发展，打造运输方式资源配置效率高、运输强度大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在王元庆看来，西安“北跨”走交通先行之路，不仅能拉大城市骨架，加快形成渭河南北呼应、交通贯通成网、业态融合互补、渭河成为城中河的拥河发展模式，还有利于西

安城市基础配套的提升从而带动产业配置优化，培育新的产业。通过改善城市交通条件，可以疏解中心城区在交通、环境等方面的压力，也能将中心城区的资源向周边疏散，不断扩大都市圈，推动富平阎良、高陵泾河新城三原、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咸阳经开区、耀州等组团发展，打造一批产城融合、功能完备、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捷的都市圈特色功能组团。为西安产业发展提供基础，从而提升城市竞争力，提升城市综合能级，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西安实践注入强劲动力。

战略加持 西安向北

根据西安城市空间发展规划，实施“南控、北跨、西融、东拓、中优”发展战略。西安向北走，跨过渭河发展，已成为西安人的思想共识和发展期望。

如今，沿渭河一路向北，在西安都市圈中心的土地之上，已掀起新一年项目建设热潮，一连串与交通相关重点建设项目，集约化利用跨渭河通道，充分发挥河流生态景观价值，引导城市公共功能向河发展，协同两岸城市功能，为实现交通高效衔接不断向前推进。

随着城市“北跨”发展的全面启动，规划蓝图将变为现实，不久后，渭河南北和渭北区域交通设施、东西向高速、跨渭河通道将实现高密度覆盖，中心城区与渭北区域将建立更加紧密的高效率通勤体系。毋庸置疑，高质量的交通网络将带动教育、医疗、文化、体育设施城市功能的提升、经济

要素的聚集，生活在西安城里的人，日子过得将更加便捷从容。

交通运输部部长：《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今年将编制并实施

在近日举行的国新办“权威部门话开局”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交通运输部部长李小鹏透露，今年将编制并且实施《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同时抓紧推进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的建设，努力扩大有效投资，并推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优化和清洁低碳转型。

据介绍，2018年至2022年这五年时间，我国交通运输系统一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超过17万亿元，建成了全球最大的高速铁路网、全球最大的高速公路网和世界级的港口群。

“下一步，我们将制定实施《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重点要抓10个方面的工作。”李小鹏介绍，其中包括，加强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布局、优化结构、优化功能，做好系统集成；服务好乡村振兴和区域协调发展，推动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深化交通科技创新驱动，推动数字化、智能化和网联化；提升交通运输的开放合作水平，加强互联互通，推动全球交通合作，推动“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扩大交通投资是保民生促发展的重要举措，也是促投资稳增长的有效抓手。李小鹏表示，去年一年，全国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完成了3.8万亿元，同比增长6%。

交通运输部副部长徐成光表示，今年交通运输部将积极

扩大交通有效投资，为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继续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加快交通运输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强化资金和政策保障。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三是加大项目前期工作和项目储备力度，持续为扩大交通有效投资打好扎实的基础。”

此外，发布会上还介绍了“四好农村路”建设取得的成效：2022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733亿元，同比增长15.6%，新建改建农村公路超过18万公里，改造农村危桥10589座，完成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13.5万公里。

李小鹏表示，下一步，将深入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建设改造，通过骨干路网提升工程、基础路网延伸完善工程、安全保障能力提升工程、产业融合发展工程、服务水平提升工程等加快完善便捷高效、普惠公平的农村公路路网体系；以更大力度推广以工代赈，加大农村公路相关就业岗位开发力度；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提高专业化、机械化、规模化水平，推进数字化、信息化管理。

二、会员动态

“巧手绘灯笼 欢乐庆元宵”

——陕建七建集团机电二公司开展庆元宵活动

为丰富职工文化生活，喜庆共度传统佳节，2月3日，机电二公司举办“巧手绘灯笼 欢乐庆元宵”活动，副总经理刘军海主持活动，公司各科室及项目共计40人参加此次活动。



活动现场，大家剪形状、涂颜色、粘装饰贴纸，猜灯谜，兴趣盎然，忙得不亦乐乎。不一会儿，一盏盏形状多样、色彩绚丽的兔子灯笼、金鱼灯笼、玫瑰花灯笼在他们手中诞生。大家围在一起，相互交流制作感想，赞美同事们的作品，并让书法爱好者闵选军在灯笼上题字，写下自己的新年愿望。

此次活动丰富了职工精神文化生活，增进了彼此之间的感情交流，提升了职工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营造了浓厚的节日氛围，为新年新发展提升士气。

人勤春来耕耘早 生产建设加速跑——陕西航建吹响 复工生产“集结号”

一年之计春为早，千里征程志在先。在春节阖家团圆、庆祝新年的日子里，陕西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许多职工放弃休假、满怀热情，为完成各项任务坚守岗位，以实际行动诠释责任担当。

正月初五刚过，陕西航建所属在建项目已经陆续复工，项目管理人员和工人已收拾起行囊，告别了家人，踏上了旅程，开启了一年的新征程。全体人员鼓足干劲、勇毅前行，确保各项工作高起点开局、高速度推进，为圆满完成陕西航建全年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

坚守岗位 尽职尽责

第二公司



春节期间，位于高陵区泾河工业园路以南的第二公司陕

西恒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环保机械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管理人员，认真坚守岗位，履行值班职责，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二级箱、三级箱及施工机械、现场木材堆放区、易燃易爆危险品库房等进行全面细致安全检查，消除各类事故隐患，确保节后安全有序复工。

第三公司

团圆是春节的第一主题，也是春节最重要的情怀。对于第三公司银川中梁拾光印项目安全员杨川锋而言，这个兔年春节的团圆又是另一番韵味。尽管工人早已放假回家，项目暂时停工，但他还是坚持每天到岗巡查。在他看来，虽然项目放假了，但工地的安全工作一刻不能放松，每天的例行巡查必须及时到位，这样才能有助于节后项目安全高效推进复工。31岁的杨川锋，自2019年进入公司后，就成为了一个典型的“工程人”，项目在哪里，他就跟到哪里。从最初的陕西铜川，再到如今的宁夏银川，4个春节他都是在工地度过的。这个春节，为了让同事们能安心回家过年，老家在河南、父母在北京姐姐家的杨川锋及时与家人沟通，主动选择留在工地，以小家的留守换取大家春节期间的团圆，以自己的奉献坚守祝福公司事业红红火火、蓬勃向前！

第四公司

刚过完春节，第四公司承建的中国科技城游仙高新区北区高新企业加速器项目施工现场，混凝土搅拌车、浇筑车等机械声此起彼伏，各岗位人员头戴安全帽纷纷忙碌在岗，快马加鞭复工复产，全力以赴赶进度。1月27日起，工人已陆续返岗，目前返岗人数达到了百分之四十，预计月底将全员到岗。接下来，项目

将进行二次结构、装饰装修、室外绿化工程等，确保今年 8 月底全面竣工。项目副经理张玮玮说，为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全体人员复工后已积极投入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争取在第一季度实现“开门红”。

宝鸡公司（新）



宝钛 6MeV 射线加速器系统透照室工程是宝鸡公司（新）2023 年开年中标的第一个项目，该项目是基础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混凝土框架结构，工期 150 天。春节前，中标后项目部就立刻制定了详细的施工计划并严格执行。1 月 28 日，项目全员返岗积极投入到紧张的施工当中。现场目前正在场地平整，积极与建设单位沟通开工各项工作，落实开工物资准备工作。项目全体人员鼓足干劲抢工期、赶进度，确保项目 150 天顺利建成，奋力实现一季度“开门红”，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开好局、起好步。

建筑安装公司

建筑安装公司第十八项目部施工的航空航天用高性能金属材料产业化西部超导项目，包含高温合金二车间和残废料回收车间两个厂房，项目建筑高度达 19.8 米，单层钢结构，基础开挖深度达 8.5 米，后续设备安装预埋进度要求极高，工期紧，将于今年 10 月交工。项目管理人员已于正月初六到岗复工，目前根据施工进度情况，组织人员对现场基坑、施工用电、临边防护、警示标示标牌、消防安全、基坑、脚手架等进行安全检查，保证项目复工现场施工安全、质量有序可控。为满足复工要求，项目部已与各劳务公司及专业分包队伍现场负责人召开工作协调会，确保实现各项节点目标。

正月初六，建筑安装公司第三项目部施工的比亚迪第十一事业部郑州包覆配电系统+注塑配电系项目正式复工。比亚迪汽车建设工程是国家重点工程，该项目要求在 3 月底运行生产，工期紧、质量要求高。春节复工前，项目部认真制定完善的复工复产方案，组织全体人员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要求，召开复工安全教育大会，明确现场各岗位安全责任，做到以岗定责、按责履职，确保人员平安。目前，项目管理团队 8 人以精神抖擞的面貌迅速到岗，现场施工人员已达 86 人，全体复工人员投入百分百的精力，抓安全、保质量、抢进度，为确保按时交工贡献力量。

建筑安装公司第五项目部施工的神渭管道输煤项目富余煤浆应用工程蒲化路上跨铁路立交桥梁工程项目，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1 日。面对工期紧张、任务繁重等难题，项目管理

团队细化分工、明确责任，全力配合，确保项目顺利施工和按期交付，已于正月初八正式复工。春节期间，员工还利用假期积极主动学习专业知识，解决技术难题，为顺利复工打下坚实基础。目前 0 号桩基、承台、桥台、盖梁、耳背墙、垫石已施工完成；1-3 号桩基、系梁、墩柱、盖梁、垫石施工完成；4 号桩基、承台、桥台、盖梁、耳背墙、桥面以下结构及预制梁前期准备工作施工完成，正在积极推进项目顺利复工开展后续工作。

中核华辰 2023 年安全质量工作会

以“归零”心态和“奋进”姿态，推动公司安全质量 高效发展

近日，中核华辰以“现场+视频”形式召开 2023 年度安全质量工作会。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回顾总结 2022 年工作，安排部署 2023 年工作重点。



中核华辰党委书记、董事长、安委会主任季开平，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安委会副主任张国华出席会议并讲话。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安委会副主任王国庆主持会议，公司领导杜国伟、邓小康、邓燕宁、林永麟、王常辉等出席会议。

季开平在题为《以“归零”心态和“奋进”姿态推动公司安全质量高效发展，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讲话中指出：2022 年，中核华辰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党中央“质量强国”和“高质量发展”、“安全发展”精神，在中核集团党组、中国核建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攻坚克难、踔厉奋发，全面完成了年度安全质量任务目标，为践行首责使命、保障各项任务全面完成创造了良好环境。

季开平针对 2023 年安全质量工作提出 5 点要求：

一是站高位、谋大局，切实增强质量安全发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保持“归零”心态、“奋进”姿态和“防控”动态，不断强基础、建机制，补短板、强弱项，全力推进质量安全工作改革发展。

二是严管控、重落实，切实强化安全发展制度执行和责任担当。强化底线思维，坚决预防和遏制事故发生；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分兵把口履好责；求真务实狠抓落实，用心做好每一件事。

三是抓源头、补短板，切实加大安全环保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治理。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推动全员风险意识提升，推动关口前移，从根本上防范事故。

四是找弱项、夯基础，完善质量安全业务管理标准、加强质量安全能力及人才队伍建设。以标准化和重点项目为抓手，持续做好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夯实安全质量管理基础。

五是夯基础、重实效，全力以赴做好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围绕“创新优化年”、“十四五”战略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全力以赴抓好标准化达标、核安全文化提升等工作。

张国华结合近期复工复产等工作指出：要收心拢神，立即调整工作状态，做到精神状态、安全措施、隐患防治、安全责任四个到位，确保安全有序复工。要谋篇布局，强力启动各项工作。加强安全质量责任制的学习和宣贯，强化责任落实；以核安全文化和质量安全提升为契机，根植全员质量安全文化；坚持问题导向，做好双重预防机制、样板引路、经验反馈等工作，落实两个“零容忍”和五项禁令要求；坚持结果导向，加大质量安全环保创优力度；创新工作方式，加强团队建设和全员意识培养，加大正向激励和责任追究力度，调动全员参与质量安全管理积极性；充分有效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提升质量安全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



会议听取了公司安全环保和质量工作报告，部署了 2023 年安全质量工作重点，签订了 2023 年度安全环保和质量责任书。

公司总助级领导、各部门负责人，安全环保部、科技质量信息化部相关人员；各单位及部分工程管理党政负责人在现场参。各单位其他领导班子成员、经理部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在分会场参会。

2023 年安全环保工作重点：

- （一）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推动构建新安全格局。
- （二）层层压紧压实责任，持续筑牢安全防线。
- （三）健全完善安全环保管理体系，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 （四）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夯实管理基础。
- （五）强化教育培训，提升安全环保能力。
- （六）加强安全生产投入，提升保障能力。
- （七）完善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强化经验反馈工具应用。
- （八）提升生态环境保护能力，加强职业健康管理。
- （九）深化推动安全文化建设，提升安全发展软实力。
- （十）完善经验反馈体系，提升安全环保管理效能。
- （十一）深化科技能力支撑，加快推进安全环保数字化转型。
- （十二）坚持预防为主，做好特殊时期安全风险防控。

陕建八建集团新添 9 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近日，陕西建工第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 项成果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并取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截至目前，集团共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 120 余项。

新添的 9 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分别是：《一种门窗安装施工用的高效便捷注射填缝装置》《一种具有辅助吊装功能的运输小车》《一种全钢爬架防护装置》《一种公共建筑减震用的粘滞阻尼器支撑结构》《一种房建升降施工台》《一种房建施工工地现场用施工防护网》《一种建筑施工过梁定型夹具》《一种稳固型市政道路透水铺装结构》《全种植屋面绿化养护用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陕建八建集团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牢牢把握“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的方针，以项目建设为主线，强支撑、增动力，将技术创新理念，贯彻施工全过程，激发项目一线创新动力，着力推进新技术应用、新工艺、BIM+与传统项目建设融合发展，以科技创新，实力赋能高质量发展。

锚定目标 实干笃行——西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尚 华路东侧规划路工程蓄势待发

立春刚过，乍暖还寒。西安北郊尚华路东侧规划路工地已是人头攒动，这片宁静的土地被轰鸣的工程机械唤醒，刮平后散发出泥土的清香，像即将春耕的麦田孕育着勃勃生机的景象。

作为 2023 年西安重点工程的西安市尚华路东侧规划路工程位于西安市经开区，是北客站片区联系铁路南北片区的重要交通通道，它的建成将极大的方便周边群众的出行，缓解北客站区域交通拥堵。工程总投资 2.09 亿元，工期 332 天。



道路南起现状尚新路，北至现状秦汉大道，全长 1376.454 米，设计时速 50km/h，规划红线宽度为 6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道路沿线自南向北与现状尚新路、下穿徐兰客运专线、西

太客运专线、宝鸡至太原方向上行客车疏散线、规划延安至成都方向下行联络线、规划银武连接线、开发大道东延伸、秦汉大道及两条 30 米宽规划路相交。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污水工程、雨水利用工程、下穿铁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

当前集团公司已锚定了工期目标，倒排了施工计划，明确了施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标准，按照市委召开的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以“起步就是冲刺，开局就是决战”的奋斗姿态投入到了工程建设中，确保重点建设项目实现“开门红”。

学习二十大 一起上强国——榆林市“学习强国”主题宣传活动走进陕建九建集团

为进一步帮助企业员工感悟党的二十大精神伟力，凝聚奋进新征程磅礴力量。2月15日，陕建九建集团特邀榆林市“学习强国”主题宣传活动组进企业，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丰富的资源，开展“学习二十大 一起上强国”主题宣传活动。

据悉，此次活动由榆林市委宣传部、榆林市委宣讲团主办。活动现场，近六十名九建职工共同观看了“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宣传片，并认真聆听了“学习强国”榆林学习平台编辑刘秀清分享的学习心得和感悟收获。

与此同时，现场还进行了精彩有趣的知识竞赛，通过台上台下的互动，充分宣传和展示了“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丰富的内容和多样的功能，进一步激发起了企业干部职工学习热情，引导广大职工积极下载“学习强国”APP，让“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成为他们工作和生活的“加油站”，形成全集团学习的良好氛围。



“‘学习强国’平台资源丰富，功能强大，栏目众多，能有效满足不同群体、不同行业、不同领域个性化需求，既可以学理论、学业务，又可以看新闻、看视频，还可以听广播，听音乐，每天登陆学习强国已经成为一种习惯、一种自觉。”活动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

下一步，陕建九建集团还将一以贯之坚持将“学习强国”平台作为干群职工开展党史学习宣传教育与党的理论学习的重要载体，更好引导广大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奋发有为的精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新征程中用实干实绩彰显担当作为。

复工复产紧锣密鼓，安全生产防微杜渐 —— 中明集团总工刘亚雷带队赴在建项目检查并现场办公

春节过后，集团各项目全面有序按下复工复产“加速键”，为有效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确保 2023 年各项施工任务顺利开展，2 月 16 日，集团总工程师刘亚雷带队，质量技术部、安全环保部及创优工作部等相关人员共同组成检查组，赴集团在建的富平雨中情生产研发基地二期项目开展节后复工复产安全检查，部署节后安全生产工作。



在项目现场，刘总工一行认真听取了项目负责人关于项目概况、施工进度和后续施工计划等情况的汇报，就项目的安全管控方案、质量控制措施、进度、劳务人员台账管理、物资采购、现场标准化等情况进行了了解。



随后，检查组对项目重点区域的安全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检查中指出了作业现场存在的细节问题并提出了整改要求，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检查结束后在项目部召开了现场办公会，会上，刘总工提出了以下要求：一是要做好节后工人进场安全教育，确保全员的安全教育和技术交底；二是要不断规范临电消防、安全防护设施，保证作业环境，满足安全生产要求。三是要加强成品保护意识，降低修复费用，提高工程质量；四是要加大施工现场标准化管理力度，利用有限的施工条件营造良好的施工环境，焕发作业人员的工作热情，展示集团良好的企业形象。

安全是企业发展的保障，中明建投集团将继续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从源头杜绝隐患，保持在建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无事故的良好态势，以优质项目擦亮企业名片，用精品工程打造中明建投品牌。

中联西北院中标莲湖数字出海产业园项目 EPC 总承包

近日，中联西北院所属工业装备工程公司中标莲湖数字出海产业园项目 EPC 总承包。



项目位于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与桃园北路西北角，是西安市“大庆智路”整体规划落地实施的启动点，是西安市 2023 年老城区改造的重点项目。该项目秉承“东有幸福林带，西有大庆智路”的规划建设理念，将采用复合型城市更新策略，容纳新苏式风格、现代简约风格、新汉风格、工业风格于一体，通过新建、复原、改造，以原有的工业建筑记忆为文化背景，展现大兴新区未来的规划目标。工业装备工程公司将继续深挖工程总承包“城市更新”领域新亮点，并用高效、高质量的实施能力，打造工程总承包新名片。

陕建安装集团与陕鼓集团座谈交流

2月23日，陕建安装集团与陕鼓集团座谈交流。陕鼓集团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秦风气体党委书记、董事长王建轩，陕建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韩军锋，陕建安装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罗宝利等领导出席，双方就园区开发、综合能源、流程工业、工程建设、智慧运营等领域加强务实合作、实现共赢发展达成共识。

王建轩对陕建企业文化、业务布局、发展成就给予赞扬，表示安装集团作为陕建第一方阵企业，发展实力雄厚、精神面貌朝气蓬勃，红色基因薪火相传，在人才、科技、业绩等方面具有优势，陕鼓集团是集“国际十大节能技术和十大节能实践奖”“世界制造业创新产品金奖”等诸多荣誉于一身的行业排头兵企业，实现了从单一产品制造商向分布式能源领域系统解决方案商和系统服务商的转变。双方战略契合度高、合作切入点多，希望双方在过去良好的合作基础上，在低碳节约智慧城市领域、低碳节约智慧工业等方面开展更加深入广泛的战略合作、深度合作、创新合作，为双方战略目标的实现贡献力量。

韩军锋表示，陕鼓集团创新引领强、管理理念新、工作作风实，是一家令人尊敬的企业，陕建集团正积极践行开拓新领域、变换新赛道、激发新动能、发挥新优势的“四新”

战略，促进陕建与陕鼓战略合作落地是双方企业转型升级的需要。安装集团是陕建旗下第一方阵专业子企业，在机电安装、市政、石化、新能源、智慧运营等板块优势显著，希望双方以此次座谈交流为契机，加强对接交流，找准合作的结合点、切入点、着力点，梳理客户、共拓市场，发挥优势、提供支撑，聚焦切口、争取落地，推动双方开展全方位、深层次、多领域的务实合作，助推双方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罗宝利对王建轩一行的来访表示欢迎，对陕鼓集团给予安装集团一直以来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介绍了安装集团的基本情况、战略规划、产业布局和优势资源，表示陕鼓集团管理理念新、市场布局优、发展前景广，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智慧绿色能源强企”，是我们学习的榜样。安装集团近年来不断加快“投资、设计、建设、运营、智造”五位一体业务体系联动发展及主业和新兴业务的协同发展，双方战略契合度高、业务互补性强、合作基础好，具有广阔的合作空间和发展前景，相信在陕建集团和陕鼓集团合作专班的引领下，双方聚焦价值创造，创新合作模式，扩大合作领域，互为资源、互为市场、互为支撑，深入开展更多务实高效的合作，一定会结出更多合作硕果，实现更多具有战略性、可持续的互利共赢目标。

座谈会上，陕建安装集团新能源事业部、设计研究院、机电运营公司及三个施工项目相关负责人就有关情况进行了汇报，双方人员就开展务实合作进行了深入交流。

座谈前，王建轩一行在韩军锋、罗宝利的陪同下参观了陕安展馆、智慧机电运营中心、设计研究院等。

陕鼓实业副总经理何睿，陕鼓动力工程技术分公司销售支持部部长杨敏，陕鼓集团市场协同部部长助理赵梦利，系统方案中心主任助理刘伟明，金融方案中心后备部长助理邓宇琪，系统方案中心系统方案经理惠明，综合能源事业部业务发展经理王宇立、韩文博，西安联易得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钢材业务销售员姚万利，陕建集团科技创新部成果转化部部长何萌，陕建安装集团副总经理李炳书，总经理助理、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朱剑辉及相关单位、职能部门和项目负责人参加会议。

陕建三建集团送健康进工地 免费体检暖人心

2月22日，陕建三建集团四公司工会邀请西安市城北医院医务人员为紫云府DK11项目施工人员进行健康体检，300余名工友在工地现场接受血压、血常规、心电图等10多项内容的健康体检。



体检过程中，医务人员详细询问工友们身体状况、既往病史，并就大家提出的健康问题进行了耐心解答，还针对饮食、生活习惯等内容，进行健康知识普及教育。此次体检活动，既减轻了工

友们的经济负担，也为项目部了解施工人员的健康动态提供了依据，提升了工友们的归属感、幸福感以及参建热情和积极性。

“出来打工这么多年，这是我第一次做免费体检，以前感觉体检价格贵，也不太舍得花这个钱。现在项目找专业的医院组织大家一起体检，还免费，让我心里感觉很温暖，很踏实，也感到自己的工作得到了企业的认可和尊敬。”参与体检的木工师傅表示。